

大同大學事業經營學系

碩士學位論文口試與畢業離校規定(流程)

109.06.22 學術委員會修訂

109.06.22 系務會議 通過

壹、碩士學位論文口試規定及流程

一、口試申請期限及核准日期：

期限	申請資料繳交	學術委員會審核	核准名單公告
第一學期	11月30日前	12月07日前	12月15日前
第二學期	第一批	05月01日前	05月15日前
	第二批	05月31日前	06月07日前

二、申請資料(將下列 2,3,4,5 繳至系辦公室)：

1. 學術倫理課程：繳交證明至教務處註冊組始得線上申請學位考試
2. 學位論文考試線上申請：學生資訊系統申請口試，列印請指導教授簽核
3. 論文全文：雙面列印，長尾夾固定即可，不需裝訂
4. 兩次論文進度報告記錄(在職專班學生不需繳交)
5. 學科考試通過證明(在職專班學生不需繳交)

三、口試委員之聘任

校外：由指導教授推薦聘任。

校內：本院助理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每位老師口試之次數：

1. 不得超過應屆指導之申請口試篇數*2
2. 若應屆指導之申請口試篇數 ≤ 2 篇，至多增加 2 篇

四、請於口試前 10 個工作天，提交【(1)學位論文口試計畫書】至系辦公室，以利口試委員聘書及邀請函製作(需 3 個工作天)

五、口試當天，請自行由系網下載列印：

準備資料	程序
1. 【(2)學位考試評分表】3份	口試當天填妥並交給指導教授；口試完成 1 個工作天內由指導教授親送系辦公室。 • (5)在職專班學生繳交
2. 【(3)學位考試成績通知單】	
3. 【(4)口試委員簽名表】	
4. 【(5)學位論文與工作相關性說明書】	

六、學位論文修正

準備資料	程序
1. 修正後論文(不需裝訂) 2. 【(6)學位論文修正證明單】	請指導教授確認簽核(6)，連同修正後論文繳至系辦公室，經五個工作天審核格式通過後始得領取【口試委員簽名表】。

貳、碩士畢業離校規定及流程

一、論文上傳圖書館審核：取得【口試委員簽名單】後，上傳論文至圖書館審核。相關規定及流程請至[圖書館網站](#)查詢。

二、裝訂及繳交論文：

繳交	精裝本	平裝本	封面顏色
圖書館		1	參照圖書館規定 選擇不立即公開網路授權者，須繳 2 本。
系辦公室		1	參照圖書館規定
指導教授	依指導教授規定		
校內外口試委員	依指導教授規定		

※書背之年度為畢業年度，非"學年度"

三、畢業離校手續流程

1. 確認畢業離校系統所有資料皆填具且無個人管制事項。
2. 碩士班請系主任、在職專班請導師審核並開放列印離校會簽單權限。
3. 自行列印離校會簽單，依照會簽順序及各處室規定辦理離校手續。

辦理離校手續前，請確認文件是否備齊，並與指導教授約定時間，以免延誤辦理時程。